

# 危老建築推動師 一案最高獎 48 萬

—中國時報

<https://www.chinatimes.com/newspapers/20191013000547-260107?chdtv>

巫靜婷、苗栗



苗栗縣政府推廣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，培訓推廣師深入社區，成功協助通過審核者，每案最高獲 48 萬輔導費。( 示意圖，巫靜婷攝 )

苗栗縣政府推廣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，研訂「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執行計畫」及輔導推動費核發要點，日前獲縣務會議審查通過，將透過培訓及獎勵措施，鼓勵「危老重建推動師」深入社區，成功協助案件通過審核，推動師可獲得輔導推動費，最高 48 萬元。

危老重建推動師將協助民眾，辦理老舊建築物耐震評估，整合地主及屋主意願，協助撰寫危老重建計畫，讓所有權人通過計畫，落實居住安全

目標，工商處指出，都市危老建築加速重建相較於都市更新，更為快速、簡便，縣府將於 16 至 18 日、23 至 25 日，舉辦為期 6 天的重建人才培訓。

工商處長黃智群表示，危老重建推動師報名人數踴躍，約有 141 人參與培訓，密集培訓並通過測驗者，將成為苗栗縣第 1 批危老重建推動師，預計 11 月初正式成軍，投入第 1 線服務鄉親，若成功協助案件通過審查，推動師即可依戶數多寡，向縣府申請輔導推動費，單一案件最高達 48 萬元。

另，縣府訂定「都市危老建物加速重建建蔽率及建物高度放寬標準」外，也提供地價稅與房屋稅減免等優惠措施，工商處指出，符合危老條例的建物，即給予 6 至 10%容積獎勵。明年 5 月 10 日前申請的重建計畫，還可無條件取得 10%容積獎勵，提升土地利用與不動產開發效益。

[#工商處](#) [#加速重建](#) [#危老建築](#) [#輔導](#) [#危老重建推動師](#) [#都市](#) [#培訓](#) [#案件](#) [#縣府](#) [#容積獎勵](#)

